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6-022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付军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陈小英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张健峰先生、党委书记刘小钧女士、副总经理蔡峰先生、副总经理王志强先生、副总经理刘刚先生、董事会秘书邵七平先生、财务总监胡良伟先生、总经济师宋红梅女士、总工程师冷振东先生、首席信息官张策宇先生、首席信息官张策宇先生、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特别提示：

-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收市后收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发表的《关于增持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计划自2026年6月15日起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300万元(包含上述人员已增持金额)。
- 截至2026年6月15日,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情况:
 - 付军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323,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261%,增持金额约人民币300万元。
 - 陈小英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197,9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164%,增持金额约人民币186.7万元。
 - 张健峰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107,1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088%,增持金额约人民币100万元。
 - 刘小钧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6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053%,增持金额约人民币60.26万元。
 - 蔡峰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1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008%,增持金额约人民币9.20万元。
 - 王志强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012%,增持金额约人民币14.04万元。
 - 刘刚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108,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088%,增持金额约人民币100万元。
- 基于对公司加快建设“值得尊重的世界一流品牌与矿服企业”战略目标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深度认同,传递积极信号,提振资本市场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部分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计划自本公告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 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

公司董事长付军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陈小英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张健峰先生、党委书记刘小钧女士、副总经理蔡峰先生、副总经理王志强先生、副总经理刘刚先生、董事会秘书邵七平先生、财务总监胡良伟先生、总经济师宋红梅女士、总工程师冷振东先生、首席信息官张策宇先生。

姓名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付军	董事长	323,600	0.0261%
陈小英	总经理、董事	197,900	0.0164%
张健峰	常务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107,100	0.0088%
刘小钧	纪委书记	65,500	0.0053%
蔡峰	副总经理	10,000	0.0008%
王志强	副总经理	15,000	0.0012%

证券代码：301217 证券简称：铜冠铜箔 公告编号：2026-028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6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5日前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国庆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公司原定向铜陵有色股份铜冠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铜材”)及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有色”)采购铜箔,由于铜陵铜材经营模式调整,公司向铜陵铜材、铜陵有色及铜陵有色股份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线材公司”)采购铜箔,需增加与铜陵有色、线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相应会减少与铜陵铜材铜箔采购的关联交易发生额,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体未发生变化。

三、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中的“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铜陵铜冠年产1万吨电子铜箔项目”及“铜陵铜冠年产1.5万吨电子铜箔项目”已实施完成,为充分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38,296.28万元(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

四、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甘国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甘国庆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烟台欣和食品有限公司设备科长,山东省电子器材厂主任,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六、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甘国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5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派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除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06/22	—	2026/06/23	2026/06/23

差异分红结转:否

一、通过分红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6月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对象:2025年年度

2.发放时间: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办法

1.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789,414,5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78,941,457.00元(含税)。

四、实施办法

1.实施方式

除公司自行发放现金红利的股东外,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按照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沪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3.红利派发

3.1铜冠铜箔(深圳)信息管理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1)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自然入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21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通过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页面,选中本次活动或是在6月23日(星期二)16:00前将需要了解和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公司于2026年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24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上述人员与职工代表

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完成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长:倪晋尧先生

2.副董事长:倪晋尧先生

3.非独立董事:孔智勇先生、孔泽华先生、卢勇先生、王立凯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4.独立董事:孔祥勇先生、鲁昕先生、魏学军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自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孔智勇	鲁昕、卢勇
战略发展委员会	倪晋尧	倪晋尧、孔智勇
提名与专项委员会	魏学军	孔智勇、倪晋尧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孔智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超过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三、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总裁:倪晋尧先生

2.常务副总裁:毕兴涛先生、刘彬先生

3.财务总监:孔金彬先生

4.董事会秘书:李鑫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寻金龙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董事秘书寻金龙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从业资格,具备履行董事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曲阜市宏路1号

联系电话:0537-4640489

非独立董事

倪晋尧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曲阜市东宏实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经理,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曲阜市东泰典当行有限公司董事长,曲阜市东宏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

倪晋尧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1,128.13万股公司股票,除与倪晋尧先生为父子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倪晋尧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曲阜市东宏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疆东宏管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贵州东宏管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东宏管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东宏管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曲阜东宏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经理,中国东宏管业董事,东宏管道智能终端(山东)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曲阜市东泰典当行有限公司董事长,曲阜市东宏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

倪晋尧先生除与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倪晋尧先生为父子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智勇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宏矿集团大型机械有限公司设计设计师,山东中通置业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门部长、研发中心总监、总工程师,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山东宏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山东运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正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宏安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孔智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泽华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曲阜市东宏实业有限公司副经理,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中心经理,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区域总监,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监,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企划科科、市场部部长、法务部部长、总裁助理,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山东宏安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正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宏安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鲁昕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魏学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州地区广津县独山镇镇长助理、副镇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曲阜师范大学教授,法律硕士,山东民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鲁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孔祥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高级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爱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宏安技术创研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开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梁山城发智慧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寻金龙先生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